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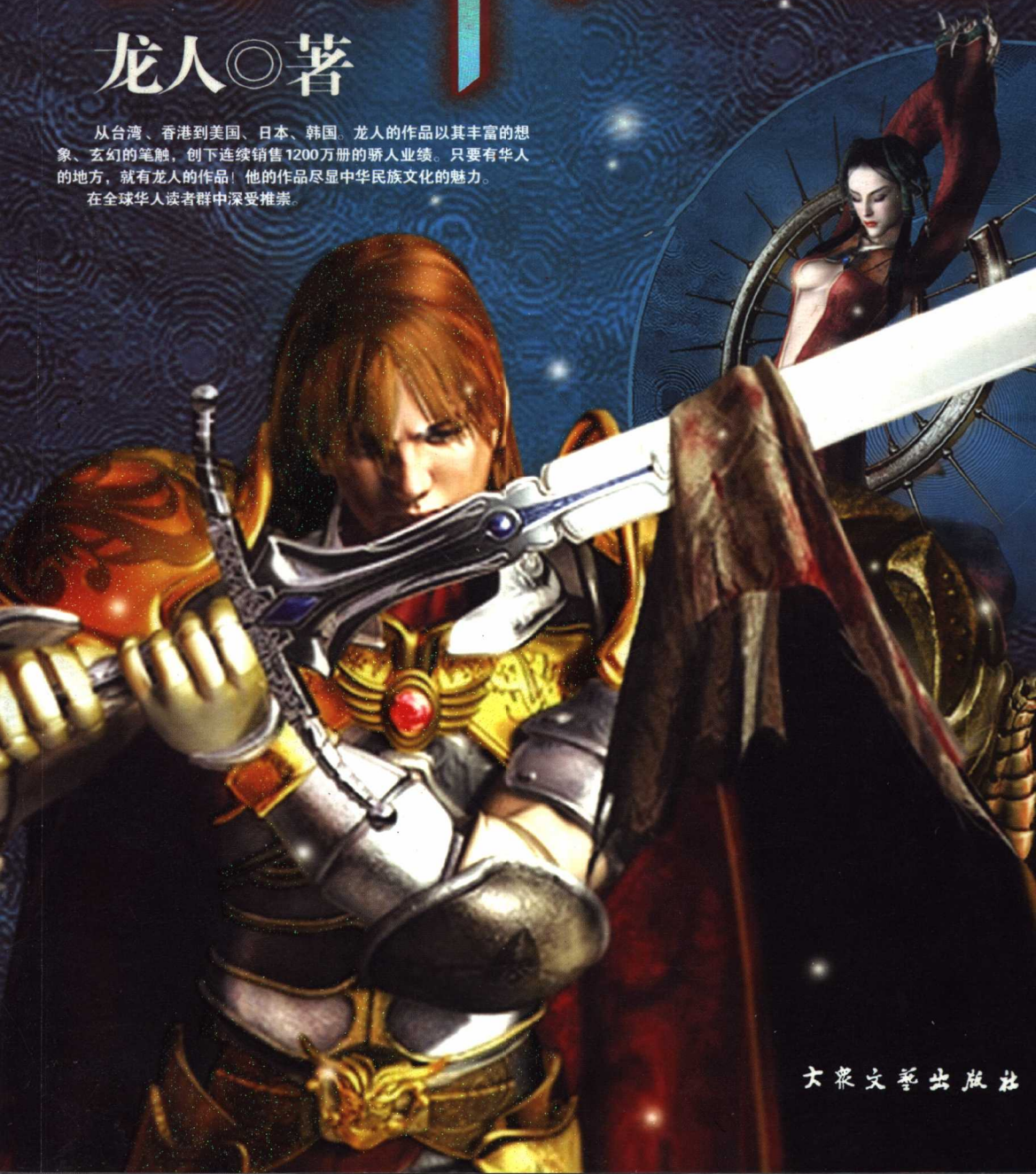
超级东方玄幻小说

轩辕·绝^{II}

龙人◎著

从台湾、香港到美国、日本、韩国。龙人的作品以其丰富的想象、玄幻的笔触，创下连续销售1200万册的骄人业绩。只要有华人的地方，就有龙人的作品！他的作品尽显中华民族文化的魅力。

在全球华人读者群中深受推崇。



大众文艺出版社

超级东方玄幻小说

轩辕·绝^{II}

从台湾、香港到美国、日本、韩国。龙人的作品以其丰富的想象、玄幻的笔触，创下连续销售1200万册的骄人业绩。只要有华人的地方，就有龙人的作品！他的作品尽显中华民族文化的魅力。

在全球华人读者群中深受推崇。

龙人◎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轩辕·绝. II / 龙人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5. 8

ISBN 7-80171-767-8

I. 轩...

II. 龙...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99396 号

策划编辑: 魏童 张奇

责任编辑: 童舟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府学胡同甲 1 号 邮编: 100007)

北京顺义向阳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5.25 字数 210 千字

2005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71-767-8/I·455

定价: 22.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洪荒十大神器

洪荒第十神器——辟邪剑

十大神器之中，名列第十，此剑以地火中之精铁所铸而成。

优点：神锋和坚韧又具辟邪的功效。

弱点：灵性不强，份量太轻。

洪荒第九神器——含沙剑

十大神器之中名列第九，乃是取自九幽之玄铁以昆吾之形而铸就的神器。

优点：锋利和坚韧。

弱点：不具灵性，只是因人而出名。

洪荒第八神器——损魔鞭

十大神器之中排行第八，乃是鞭中之祖。

鞭长七节，以千年奇兽之椎骨与神灵石所铸，具开山裂地之威又有克制魔性之灵，因名为损魔。

优点：十大神器中唯一的软兵刃，攻击性能强。

弱点：不能粘连邪物，不然灵性将失。

洪荒第七神器——无量尺

十大神器之中，排行第七，乃是惊夜枪的兄弟兵刃，同取于天外慧星之精华，经过五十六年才锻造而成。是十大神器中惟一不像兵刃的兵刃。

优点：可以排解百毒，又可以硬撼所有神器，灵性强。

弱点：杀性太弱，又不具攻击性。

洪荒第六神器——惊夜枪

十大神器之中，名列第六，乃枪中之祖。

此枪乃是取自天外陨星之精华花了五十六年的时间，经过了一万余次的反复磨炼成形，终于铸成了一柄神枪。



优点：出枪时有如慧星划空，使黑夜亮如白昼，令敌防不胜防。

弱点：杀性太重，灵性不强。

洪荒第五神器——极乐弓

十大神器中排行第五，弓身乃补天之石放入九幽地火之中炼成，弓弦以神龙之筋与翼虎之皮搓成。箭乃铁鱼之骨与火鸟之羽而制。传说后世后羿射日就用持弓。故有弓王之称。

优点：攻击性强，可穿云射日，毙敌于千里之外。

弱点：近处不具威胁性，无神力者持有，形如废物。

洪荒第四神器——尊神刀

十大神器之中排行第四，乃盘古氏铸兵大师将其亲弟放入炉中与精铁一起炼制，并不断以重锤敲打，使铁与血肉融成了一种奇异的物质，自然形成刀形。

优点：刀出有我无敌其利又万物可破，具有唯我独尊的魔性。

弱点：内力修为不高者，会被其反噬。

洪荒第三神器——昆吾剑

十大神器之中排行第三，乃是盘古氏始祖用自身的脊椎骨及强大的精神力结合天地生机所化。后世之剑便是仿照此剑而炼，因此，昆吾剑乃是剑中之祖。

优点：剑锋之利可摧毁天地。

弱点：精神力不强不能使用者不能使用。

洪荒第二神器——开天斧

十大神器中排在第二位，传说乃盘古始祖的一魂三魄借混沌之中的至阴之气所凝而成。

优点：攻击力强至可开天辟地。

弱点：无神力者不能使用。

洪荒第一神器——太虚神甲

十大神器之首，盘古始祖开天辟地之时以天地的胎膜所制，也是惟一一件能抵挡开天斧的神器。

优点：万物不侵。

弱点：不具攻击性。



◀ 洪荒九大美女 ▶

雁菲菲：“有虢族”族长雁虎之女，轩辕众多妻子中最坚强的一位，天生丽质，性格火辣爽直，是姬水两岸最美的女子。

凤妮：“有熊族”洪荒最大种族的圣女，拥有着高贵典雅的气质，空谷幽兰般脱俗的容貌。性格平和坚强，可以独撑危局。虽出卖过轩辕，但最终还是成为他的妻子助他统一洪荒。

狐姬：“异族”九黎神堡大供奉，洪荒万国中最可怕的魔女。媚骨天生后又修习媚功，媚惑天下。

陶莹：“陶唐氏”中的小公主，对轩辕一见钟情，性格天真烂漫，俊俏美丽且身手不凡。

燕琼：“有邑族”人人疼爱的小美人，温婉娴静，清纯可爱。与轩辕在危难中结缘，后成神族剑宗一脉的高手。

跂燕：“跂踵族”性格坚毅果断的美女，有冒险精神。又是君子国的圣女，死亡沼泽的引导人，轩辕的妻子。

褒弱：“褒氏部落”清丽脱俗、惹人怜惜的娇弱美人。后被轩辕送入剑宗与燕琼一起习艺，终成一代高手。

叶清：“有邑族”一位身受魔咒的俏佳人，性格谦和温柔，轩辕的妻子之一。

柔水公主：“共工氏”当代共工之妹，性格如水般变化无常，连叶皇这种深沉忧郁的男人都被其所设情网所虏。



洪荒八大勇士

叶皇：“有邕族”族长之弟，其心智与武功都让人有深不可测之感，视轩辕为唯一的朋友，忠心不二随轩辕血战八方从不退缩，洪荒万国公认的勇士。

猎豹：“有邕族”为人正直，感情浓烈的勇士，后随轩辕征战天下，立下战功无数。

贰负：饱经沧桑，具有与生俱来的领袖气质。同轩辕一起解放神堡各族奴隶，成立“龙之旅”，是助轩辕统一洪荒的得力臂助。

龙歌：“有熊族”前族长太阳之子，身负重任，为守护神门与族长之位、成为西王母一脉传人，却因野心太大，终不得善报。

伏朗：“神族”太昊之子，心计过人，谋略非凡，轩辕曾败在其手，后因暗恋圣女凤妮，心智大失，败在轩辕之手。

木青：“神族”剑宗传人，轩辕的儿时玩伴，也是洪荒十大神器之一“含沙剑”的真正主人。

帝大：“九黎族”之人，是位不可多得的高手，因多位弟弟死在轩辕的计谋之下，与轩辕结下死仇。后在围攻有熊族之时，死在花猛与猎豹的手下。

神农：“神族”传说中的炎帝，轩辕的兄弟，是位不可多得的勇士，后继承其师歧富的遗志，遍历万山，尝遍百草，以教天下。



洪荒七大高手

轩辕：本书“主人公”。洪荒中的异类，性格果断坚毅，广成仙派的入门弟子，历尽人生的情、义、仇、死、数劫之后与神龙之丹融为一体，在广成洞府内启开心灵之门，悟透天地之玄机，组成“龙之旅”横扫洪荒，统一万国，创下了神州的千秋万业。

蚩尤：“魔族”万魔之尊，轩辕的宿命之敌。太昊、少昊也因他的出现而俯首称臣，后因重生寄附在叶帝的体内，死在叶皇与十大神器之下。

刑天：“鬼方”天下数位最可怕的高手之一，战意和魔念是他的精神支柱，绝世杀机令他从神的咒封中复苏，成为了轩辕的对手。

太昊：“东夷神族”伏朗之父，凤妮之师，对有熊族虎视眈眈，设下奇计，想不废一兵一力据有熊族为己有，轩辕为了对付他可以说费尽心力。

少昊：“东夷神族”洪荒四大神将和九黎族的主人，武功盖世，因神堡之事兵攻有熊族，成为了轩辕的死敌。

满苍夷：“疾电宗”神族人氏，天下间速度最快的高手，后成为轩辕的秘探总领。

跂通：“君子国”圣王，跂燕之父，因食地火圣莲后性情大变，成为了洪荒最可怕的高手之一。



◀ 洪荒六大异人 ▶

桃红：狐姬女弟子，风骚大胆，拜倒其石榴裙下者不计其数。

地神土计：“鬼方”天地间惟一一位在地下行动自如的人，也是鬼方惟一以神为号之人，后弃暗投明，成为轩辕的助手之一。

伯夷父：“有熊族”有熊十大联城首城之主，手握兵权，武学修为深不可测，是各方必争之人。

叶帝：“有邳族”叶皇孪生兄弟，身俱魔性，心计过人，阴毒可怕，为达目的不惜出卖灵魂与肉体，后终在十大神器下粉身碎骨。

盘古智健：“盘古氏”乃天下最强的神族，因神门之变与轩辕为敌。

盘古智高：“盘古氏”盘古智健的兄弟，后成为蚩尤的得力助手。



目 录

6 第一章 重生的战士

降，则全族四百余口尽数被人奴役；
战，全族人将会死绝。

生命，本是一种痛心疾首的悲哀，如果说活着便是为了生活，或者活着便是为了死去，那全都只是一种深沉的无奈和痛苦。

26 第二章 战争中的生命

歧蚂目中似乎要喷出火来，他悲，他愤，他恨，他怒！但他知道即使是自己亲自上战场也只会与族人一样，毫无意义地死去。

机关、陷阱、兽夹，面对这群比凶兽更凶，比魔鬼更厉的九黎杀手和战士，显得那般单薄，而跋踵族的战士们竟是如此不堪一击。

生命在战争之中犹如鸡卵一般脆弱。

47 第三章 丛林——猎人的天下

“快撤！”敖广最先想到的便是这两个字。

“哈哈，迟了……”轩辕的笑声来自林子深处，而在轩辕笑声传出的同时，一支劲箭已穿过密密的枝叶，射断了一根横在虚空中的长绳。

“哧……”林间那如蛛网般四处缠绕的绳子似乎一下子失去了凭依，随着断绳消散而下。

整个林子在那瞬间似乎全都沸腾起来，枝飞叶舞，似乎在林子里降下了一层密密的绿色云彩，大网下扑，陷阱下塌，箭矢如簧，更有粗大的树干轰然倒下……

68 第四章 力量与智慧的角逐

跋燕简直不忍心再看这场力量悬殊的战斗，她明白这种蛇是如何难缠，这类蛇只会视之为魔鬼，走避惟恐不及的毒物……“去死吧！”轩辕的身子竟出现在蛇背上，“喂……”轩辕双手握剑狠命地刺入了巨蛇的背脊，这本是刺向巨蛇七寸的，但却因蛇身的扭动，使得轩辕脚下打滑，这一剑竟刺偏了……



88 第五章 异人族

轩辕心头有些发寒，抑或是因为余痴那绝望而恐惧的惨呼。

“嗖……”轩辕想也不想，那根短枪猛地贯射而出，以无坚不摧的气劲逼向那破土而出的神秘人物。“轰……”那神秘人物的身法诡异之极，竟然在空中突然如陀螺般旋扭起来，然后如一个巨大的钻子一般钻入地下。便如地底之下有一只巨大的翻土鼠，以绝快的速度在土里狂奔……

110 第六章 十二件礼物

花螭人的损失更大，也许是真的尝到了轩辕的可怕，也终为追杀轩辕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不仅仅是吸血鬼的死，而是因为轩辕竟在他们毫未觉察之时杀入了营地，于是花螭营地之中凭添了十二具无头之尸，更添了二十多条孤魂野鬼，他们终于知道了轩辕野性的一面。他的形象几乎已经深深地烙在花螭凶人的心头——霸杀、凶狠、无情、冷酷。的确，在这个充满死亡杀机的世界中，生存的条件便是武力。

129 第七章 真与假

“听说师妹的失踪是跟这小子一起走了，我倒想看看这小子有什么魅力，居然连桃红也无法控制自己……”“圣女千万要以大局为重，否则圣姬会……”屋顶之上的轩辕越听越心惊，他怎么也没想到这所谓的圣女竟会是桃红的师姐，此刻他几乎可以肯定帝恨是为了薰华草而来，只是他却无法明白帝恨是通过怎样的手段使跋扈相信这个所谓的“圣女”便是他的亲生女儿，而帝恨又怎会知道圣女这个秘密呢？这像是一个谜。

152 第八章 传说中的圣器

“不错，如果你想入东山口那极热之地取薰华草，没有圣器，你根本就无法办到。本来，如果我跋扈族的圣器未丢的话，倒可以一用，但可惜……”

“因为青丘国与我们跋扈族同出一源，而在我们祖先传下来的有四件圣器。君子国一件，跋扈族一件，青丘国一件，神族一件。青丘国的圣器对于我来说，其实并没有什么秘密可言。我知道你欲求薰华草恢复你兄弟的神志，所以我便只好去将圣器金铃拿来了。”跋扈认真地道。

171 第九章 极乐弓与箭

箭至，轩辕的灵觉已经清晰地捕捉到这一箭的方位，速度太快，快得几乎完全不存在，快



得如同突破了这个空间,又自另一个空间突然穿出,抑或,箭已化为另一种形式存在,如同意念,如同虚空,变得抽象虚无,却又实实在在地存在着。所以,轩辕根本就无法以眼睛捕捉到箭的踪迹。“嘯……”轩辕的剑疯狂地挥出,凝聚全部功力,以作最为野性的一击。生与死,成与败,也全都牵系于这灭天绝地的一剑之上……

190 第十章 龙神的武道

轩辕可以肯定,这中年汉子是个用剑高手,只从他那双手便可以清晰辨别出来。一双惯用于剑的手,绝对与众不同。擅用剑者,更擅保养自己的手,手便是他第二生命的主宰。是以,这些人对手的爱惜绝不亚于对眼睛的爱惜。

剑手的手不仅要保养好,更要具备强劲的力度,具有极其为敏锐的触觉。而这中年汉子的手白皙光滑,且修长结实,完全具备一个剑手所应有的条件。不仅如此,就自他身上的气势来看,这人也绝对是一个极为可怕的剑手……

216 第十一章 火神祝融氏

“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他便是火神——祝融!”天空之中,火屑四射,那燃起的木楼犹如炸开的巨大火山,在坍塌之余带着浓烈的火舌向虚空中卷舒而舞,而那飞射而出的巨大火球更似乎暴涨着一股强大的生命力,夹着火焰、青烟,似有无坚不摧的气势。虽然此刻轩辕的身形已经被吞没在那亮丽的光弧之中,而生出开天劈地的霸杀之气,但直觉告诉柳洪,这道光弧便是轩辕的杰作。而且,这应该是刀弧,只有刀才能够生出如此霸烈的气势。



楔子

神堡，九黎族的重地，也可以说是九黎入侵西方诸族的跳板。

强族，总无法放弃自己的野心，九黎族便是如此。但让九黎族无法料到的却是，居然有人会先将战火烧到九黎的头上，且这把火并非来自某个强大得让九黎望而生畏的部落，而是一个自奴隶中反叛的年轻人——轩辕。

轩辕，一个数日之前根本就不曾被九黎放在心上的小角色，但几天之后，整个九黎百姓在一夜间记住了这个名字。

九黎的神堡仍在建设之中。在那里聚集着来自各地的奴隶和负责监管奴隶的几百名九黎战士，但在此刻，因为轩辕的存在，这群来自各地的奴隶们却完全控制了这片本该被九黎主宰的地方，九黎战士反沦为了阶下之囚。最让九黎人不能忍受的是，连神谷派去的高手也被这群所谓的乌合之众的奴隶们杀得铩羽而归，是以，九黎本部无法不重视。而有熊族的圣女凤妮，却是引导一切的导火线！

在九黎另一个神秘之地神谷的要求之下，九黎本部终于决定派出帝十和帝十三两位长老带着数百精锐战士远征神堡。他们绝不会让一群奴隶有任何翻身的机会！

——绝不！

叶帝与神谷副总管敖广赶到神堡之时，神堡已经成了一片死域，没有奴隶的影子，却只找到了几颗当夜偷袭神堡高手的脑袋和一张血书的羊皮卷。

敖广看着那几颗失去血色的脑袋，心中一阵揪痛。叶帝摊开羊皮卷，顿时脸色大变，脱口喊出一个令人震惊的名字：“伏朗！”

敖广色变，细看却见写道：“也许你们并不相信我说的这些，但我还是要告诉你们这个消息！圣女凤妮已经被太昊之子伏朗秘密送回有熊本部。她出卖了我们，所以我才连夜撤离。我知道你们定会很快来到这里，是以，我也不妨对她作此报复之举。因为本人行事一向恩怨分明。当然，我轩辕与凤妮孰轻孰重，你们定有衡量。但无论你们

选择追谁，都要快作定夺，迟则追之不及……哈哈……轩辕亲笔。”

“太昊之子伏朗?!”敖广的脸色阴晴不定地自语道。

“我以为这封信有六成的可能性，我一直感到暗中还有个可怕的高手在与我们作对，如果真如轩辕所说，那这个神秘高手应该就是太昊之子伏朗!”叶帝估计道。

“不管如何，我们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不能让凤妮返回有熊本部!”敖广肃然道。“但对付伏朗或是伏羲氏的高手，我们可能要花很多人力!”叶帝犹豫了一下道。

“我们立刻回神谷，让谷主派高手封锁通往有熊的各条归路。而轩辕就由帝十和帝十三两位长老负责。以我们的人力不会有问题。说不定到时候少昊大神也会出手相助我们。”敖广肯定地道。

听到少昊大神之名，叶帝欲言又止，因为他知道说什么都没有用。

“敖广和叶帝返回了神谷!”跋云急步赶回，向正在沉思的轩辕道。

轩辕回过神来，悠然笑了，向一旁的叶皇道：“如果我估计没错的话，神谷在今夜定会人手不足，实力空虚!”

叶皇不解，问道：“难道我们要趁机攻击神谷?”

轩辕深吸一口气，沉重地道：“我刚才收到了春韵的消息!”

“圣女凤妮的四婢之首?”叶皇顿时吃了一惊，问道。

“不错，是她留下的记号，然后我找到了她。原以为是猎豹和花猛他们所留，可找到的却是她。她告诉我，她可以偷到控制那些奴隶的解药。”轩辕语气中有种肃杀的味道。

“她在神谷之中?”叶皇神色数变，旋又疑惑问道：“她真的有什么办法?”

“我相信她!”轩辕竟吸了口气。

“那我们今晚就攻入神谷!”叶皇欣然道。

“不，不是我们，而是你一个人!”轩辕断然道。

“我，一个人?”叶皇愕然。

“不错，这个世上没有几人能分得清你和叶帝外表的差别。”轩辕眸子里闪过一丝异彩道。

叶皇顿时明白，但仍有些犹豫地问：“那你们呢?”

“九黎本部这次派出了帝十和帝十三两人来追击我们，我想，既然他们来了我总不能让他失望吧!”轩辕满怀信心地道。

“可是，他们有数百精锐战士，而我们却是一群缺少训练的残弱之兵。”叶皇不免担心。

“柔水已领着共工氏的一群高手来相助，且我们以有心算无心，这次他们注定要失败!”轩辕肯定地道。



轩辕话落，贰负已大步行来：

“大首领，共工氏柔水公主带了一群高手相助，还带了大批木筏。”贰负满面喜色地道。

“太好了。立刻让体弱伤残的兄弟在黄河边等候，其他兄弟立刻集合，我们也应该去迎接帝十了。”轩辕大喜。

叶皇也大喜，只因柔水来了。

次日天色渐亮，当两只猿人负着轩辕和柔水与一群大捷而回的奴隶兄弟赶回约定地点时，贰负的大部队人马早已等在黄河之畔，而叶皇也安然而回，在其身后竟跟着几位绝美却陌生的女人。

叶皇和贰负诸人见轩辕赶回，简直是大喜过望，整个营地也都为之沸腾了起来。

重回这群兄弟之中，轩辕确有一种再世为人的感觉。

“见过大首领……”所有奴隶兄弟尽皆欢呼，像是对待最值得尊敬的英雄一般行跪拜之礼。

“起来，起来！”轩辕一时之间竟有些难以适应，但心中的欢慰却是无与伦比的。

“今天，是我们的新生，上苍可怜我们，才保佑大首领平安归来，是黄河之神眷顾了我们。兄弟们，让我们来感激黄河之神吧！”贰负声音激昂地呼道，说话间，便率先面向黄河，对着奔涌的河水虔诚地跪下。

数百奴隶兄弟也为贰负的话所感，全都面向黄河虔诚地跪拜。

轩辕和叶皇也被这数百人的激情所感，快行数步，与贰负并排跪在最前面。轩辕忍不住高声道：“来，让我们祈祷，为我们的族人，为我们的妻儿，为我们的父母兄弟，也为我们自己和美好的将来，祈求仁慈的河神降福吧！”

“河神呀，大自然之神呀……”一时之间数百人各以自己族中的语言虔诚地祈祷起来。两只猿人全都傻愣愣地，只知道紧紧地抓住手中的帝恨，莫名其妙地望着这数百人祈福，它们并不懂得人类的思想和情绪。

半晌，轩辕和贰负诸人全都起身，刹那间胸中充满了万丈豪情。轩辕只感疲惫已一扫而空，仰天一声长啸，声裂云霄，经久不绝，只让众奴隶兄弟心神摇曳。

“兄弟们，从今日起，我们便得以新生，有幸能得黄河之神的眷恋，就让我们一同沐浴在河神的怀抱中接受新生的洗礼吧！”轩辕说话间，大步来到黄河之畔，望着清澈的河水，掬起一捧送入口中，然后再淋到



自己的脸上。

“哦……哦……”众奴隶兄弟欢呼不已，激情飞扬，每人都学着轩辕的样子，也不管冬日的河水那刺骨的冰凉，捧起便浇到自己的脸上和头上。

叶皇和贰负也大感兴奋，为这热烈的气氛所感，情不自禁地融入到众人的行列。

轩辕意兴未足，竟挥去身上已破烂不堪的衣衫，露出一身刻满伤痕、如铁一般的肌肉，双手平贴在胸前，闭目虔诚地吟道：“大自然之神和仁慈的河神呀，接受你的孩子吧！”说完竟如一只入水之蛙般纵入黄河之中。

“大首领……”有人忍不住惊呼，就要下水捞人，却被叶皇喝止。

贰负有些担心，黄河水流如此湍急，河水如此冰寒，轩辕那伤疲之躯如何能够承受得了？

“哗……”轩辕如一条欢快的鲤鱼般跃出水面，然后又整个身子钻入了河水之中。如此反复三次，只看得岸上的奴隶兄弟目瞪口呆，但很快就爆出了一阵汹涌的喝彩之声。

“哗……”轩辕再一次冲出水面，不过这次不是全身破水弹起，而是上半身直立在水面之上，便如同水底有块平台托住他一般，稳健无比，甚至不随波涛摇晃。

“看哪，水神之子，是水神在保佑着大首领，庇护着我们……”有人呼道。然后呼声越来越高，便连叶皇也被众人的情绪感染得激动起来。

轩辕感受着河水彻骨的冰寒，感受着众奴隶兄弟的激情，只觉得体内的热流自丹田升起、游走，所有的冷意全消，感觉舒泰无比，他不由得感激腹中的龙丹，忆起龙丹，便不自觉地记起往昔的岁月和人物，竟在刹那间感动得热泪盈眶。这一切的一切，全都是由那条巨龙改变的，轩辕的这一生也因那条龙而复杂起来。而此刻巨龙的躯体也不知是否已经在那地下河中腐烂，忆及此处，他不由得高呼：“兄弟们，我们都是黄河的子孙，是神龙赋予了我们好运，自今天起，我们信奉黄河之神，信奉大自然的神龙，我们是龙族儿子，龙族的战士……”

“龙族战士，龙族战士，龙族战士……”几近疯狂的人们不住地呼喊着这个激动人心的称号，每一个人都变得激情高昂。

神堡之役，不仅九黎战士死伤数百，而且长老帝十三也惨死，帝十惨败，这对九黎族来说，确实是一个从未有过的打击。

而在同时时间里，神谷也被奴隶们闹翻了天。由于神谷的力量分出一部分去追寻圣女凤妮，敖广又去追杀轩辕，那薄弱的力量在奴隶们



的冲击下，几乎瓦解。若非最后谷主风骚和几位供奉及总管帝恨全力出手，神谷的结果只怕也与神堡一样了。

神谷事态虽然平息，但风骚却意外地发现，这次造成奴隶动乱的人竟是供奉狐姬的弟子桃红与当日凤妮的几个被沦为玩物的俏婢。若非她们盗去解药让奴隶们恢复功力，便绝不会发生此事。

动乱中，凤妮的三个俏婢虽然战死，但桃红却在叶帝的接应下，带着一些女奴逃出了神谷。

到后来很久了，风骚才知道接应桃红的不是叶帝，而是叶帝的孪生兄弟，叶皇。而桃红竟然成了轩辕最为亲近的女人。

此役之后，叶帝也再未回神谷。轩辕与他的那群奴隶兄弟们也如同自这个世界中消失了一般，但轩辕和叶皇的名字却从此响遍了洪荒。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九黎和神谷的高手都未探知轩辕和龙族战士的行踪，他们根本就不知道轩辕在神谷之役后，已经将龙族战士中最为优秀的遣回各自的部落，更让他们以自己的部落为中心从侧面壮大龙族的实力。正因为轩辕的这个决定，终使龙族在万国共生的洪荒中奇迹般崛起……

直到第二年春末，在几个月的沉默之后，九黎族人似乎已经忘记了轩辕给他们带来的惨痛，又开始了新的征伐。而这一切，只是因为另一个与圣女一样重要的人。

这个人便是圣女凤妮的兄长——龙歌！